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资料



2022 年 12 月 30 日

## 目录

目录 .....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2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
议案三：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序号	内 容
一	股东、股东代表签到及确认到会情况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股东到会情况及会议内容
三	推举两名代表及一名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四	宣读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五	计票、监票
六	监票人现场宣布投票结果
七	主持人发言
八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九	出席会议的人员签署有关会议决议与会议记录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三）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五）实施方式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

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进管理。

####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请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3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60.98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158,620,000.00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91,343,138.59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7,276,861.4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83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方向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42,720.00	40,000.00
2	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13,045.50	13,045.5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b>65,765.50</b>	<b>63,045.50</b>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7,276,861.41 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 436,821,861.41 元。

###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436,821,861.41 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31,000,000.00 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9%。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和承诺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请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

### 议案三：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3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0.00 万股。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839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665.9066 万元变更为 7,565.9066 万元，公司股份总额数由 5,665.9066 万股变更为 7,565.9066 万股。

公司已完成首次发行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根据上述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p>	<p>第三条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 万股，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p>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p>	<p>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65.9066 万元。</p>
<p>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股，均为普通股。</p>	<p>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7,565.9066 万股，均为普通股。</p>
<p>第一八〇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作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p>	<p>第一八〇条 公司指定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p>

披露信息的报刊；证券交易所网站作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网站。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的媒体。
第二二〇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施行。	第二二〇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为提高决策效率，现授权董事会指定人选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请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